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上午在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举行，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夏楠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9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共召开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经营、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职能。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鹏辉能源（母公司）2019 年度税后净利润 18,349.07 万元，按当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34.91 万元后当年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6,514.16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2,054.10 万元，减去 2019 年已分配利润 1,680.30 万元，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用于分配的利润为 46,887.96 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的总股本 281,151,873 股扣除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3,263,167 股后的股本 277,888,7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38,944,35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20,096,226 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已满足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说明》。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规范的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并得到了较好的执行，有效地防范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并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经基本建立了能覆盖管理及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实施，能够满足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健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基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8、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

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0、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1、会议以赞成三人，反对零人，弃权零人，赞成人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 5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07 万股，回购价格 8.48 元/股；由于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未能达到《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个

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3.1881 万股，回购价格 8.48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7.2581 万股，回购价格 8.48 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